

无敌欢脱公主、凉薄谪仙师父，倾城绝恋，萌宠纠结。

冰城射手 著

冰城射手
古言神作，

一路欢萌
虐心无度。

GONGZHU
QINGCHENG

公主倾城

为你着十里红装，为你弃万里江山，
师父娶我可好？
江山依旧，桃花嫣然，
你若不来，此生不老。

公主怒闯江湖，
美男妖娆是君侯。
师父静静守候，
百年沧桑夜白头。

公主倾国倾城，腹黑搞笑，偶尔耍耍流氓。
师父凉薄孤傲，天下无双，堪称人间帝王。

时代出版传媒
安徽文艺



GONGZHU
QINGCHENG

公主傾城

冰城射手 著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主倾城 / 冰城射手著.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5. 2

(爱小说)

ISBN 978-7-5396-5188-0

I. ①公… II. ①冰…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262256号

出版人: 朱寒冬

丛书主编: 陈启辉

责任编辑: 岑杰

装帧设计: 张敏 闻艺

出版发行: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

地 址: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 230071

营 销 部: (0551) 63533889

印 制: 南昌市红星印刷有限公司 (0791) 88166794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17 字数: 320 千字

版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6.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爱小说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家有仙师唤颜生 / 001

我从没有见他笑过，这么一笑生生晃了我的眼，天山雪莲开都不如颜生这一笑，冰冷明媚，丝丝扣心。

第二章 腹黑公主回娘家 / 016

果然一失足成千古恨呐，看来我以后做事一定要多思量思量，就算做了坏事那也不能让人知道是我做的。

第三章 齐国公子萧良安 / 030

这就是小蝴蝶的哥哥？我连忙转头去瞧这个传说中的笑面公子，只见他眸如朗星，面如冠玉，居然也是个风度翩翩的人物。

第四章 中毒美男名大白 / 053

这人不仅长得好看，脾性也极好，看起来也像是一个好人，但偏偏，偏偏他是个哑巴。

第五章 桃花洞中岁月无 / 079

原本以为我在山洞中不过生活了两年多，最多三年，这出来一打听，居然已经将近五年。

第六章 再见却是伤心处 / 096

我的脊梁挺得很直，没人知道我用了多大力气才能让自己这样坚定地站在颜生面前。

第七章 龙飞凤舞玲珑阁 / 111

扭头再看这大厅里的浮世繁华，梦境一般的地方究竟掩藏了多少杀机，我仍旧不相信这里面没有动什么手脚。

第八章 归途几许桃花劫 / 131

这个毒药太过厉害,让我失去了全身的力气,好不容易扶着树站起来,腿弯处一软,又摔倒在地上了。

第九章 天池宫醒天下乱 / 150

这五天我感觉像过了五年那么长,现在想通了,终于舒了一口气。那件流光溢彩的衣服原本就不适合我,强穿来只不过是让自己陷入了不可挣脱的网。

第十章 丧国公主无人怜 / 175

我欲掩鼻作呕,可一想到里面关押的是我唯一的弟弟,胃里翻涌的酸水立即变成了不可抑制的心痛。

第十一章 老了容颜伤了心 / 196

我终于成功惹恼了颜生,终于不用再面对他那假装出来的关心与眼眸里透露出来的悲凉。

第十二章 再入江湖是非多 / 217

萧良安如今已经脱去了当初温润如玉的外壳,眼角写满了沧桑。这一年来的战争、国政都要靠他一个人来指挥,累是必然的事情。

第十三章 最是桃花相映红 / 233

他就站在不远处,怀里抱着曾彩云,表情迷茫,像个找不到方向的孩子,周身的气息却那么凌厉,只是那么站着,威压就摄人心魂。

第十四章 离别终还是离别 / 254

我们走吧,去没人能找到我们的地方,去看这世间的大好山水,去赏这世间最别致的风土人情,然后让时间来忘记这一切。

第一章



家有仙师唤颜生

我从没有见他笑过，这么一笑生生晃了我的眼，天山雪莲开都不如颜生这一笑，冰冷明媚，丝丝扣心。

八月初三，忌开仓、动土，宜嫁娶。在这么个艳阳高照、花红柳绿的好日子里，牛家的花轿欢天喜地地来到了家门口。

其实我原本打算只是将新娘子偷偷接回家门的，可没有想到的是这村子太小，唢呐声一响，锣鼓一敲，村里的小孩子就全被吸引出来了，这一瞧居然是花轿，于是各自奔跑相传“新娘子来喽，新娘子来喽”。

于是这低调的没有低调起来，各家妇人们听闻是村头颜生娶妻，一个个都跑来看热闹，我看着这满院子的人颇为头疼。

那牛家人看到这热闹场面自然是非常高兴的，瞧他们那一个个喜得看不到眼睛的样子，我觉得这个时候若是提出将这些围观者赶走，他们定是不允。

可是这婚礼还是尽快办完的好，否则——我脑中忽然浮现了颜生那张没有表情眼神却甚是凌厉的样子，顿时浑身发冷。

抬头看看那高挂在天上的太阳，掐指一算，今日将是颜生离开的第十天，想到颜生曾说他十天后就回，于是这寒气又冰了一冰。

给颜生娶媳妇这事，其实是我一个人偷偷决定的，因瞧着这么多年颜生都是一个人，怪孤苦伶仃的，想着若是能有个女人照顾他一下，日子也不必过得这么苦楚。当然若是能再生个儿子就更好了，这样他便能将罚人抄书的热情分一半到那小子

身上。

你问颜生是谁？他是我的师父，收我为徒的时候说什么“终须离散、平添牵挂”，文绉绉的其实就是不想认我为徒，于是我便唤他颜生。

颜生出去办事忙，我这厢给他娶媳妇也是忙，纳聘、彩礼什么的是我耗费了全部财产才凑齐的，所幸的是村里人都认为颜生是鳏夫，鳏夫娶妻自然一切从简。

我瞅着四周看热闹的人群，不禁惆怅，还是没有简下来，颜生果然是这十里八村所有姑娘的第一理想情人，瞧瞧，一听说他娶妻，嫁人的没嫁人的都来看热闹了。可等到花轿落地，众人看到居然是我去挑花轿门帘的时候都讶异地张大了嘴，一时寂静。

这时有人开口：“牛老头，莫不是你家闺女找不着男人嫁就找了个这么个小孩子啊！”说完众人哄笑一片。

牛富贵的脸顿时铁青。

我看向那个发话的人，正欲用我这三寸不烂之舌让他恨不得也将自己闺女嫁给我的时候，生生卡住。

颜生仍旧是那身素衣，阳光下白衣胜雪，在人群中更显得气质出尘。他微微一笑，从人群自动分开的那条小道中走出来，走到我的面前：“好一个丫头，我居然都不知道自己今日娶妻。”

我从没有见他笑过，这么一笑生生晃了我的眼，天山雪莲开都不如颜生这一笑，冰冷明媚，丝丝扣心。

真是妖孽。

但那个时候的我却不知道，妖孽之所以被称为妖孽，是因为那都是为害一方的人物。我年龄小见识少，于是被这个妖孽骗了多年，日子过得颇为苦楚，当然这都是后话，暂且不提。现在的我只知道，颜生虽然笑得美丽，但实则是真的生气了。

众人一听颜生的话，面面相觑，然后爆发出来一阵哄闹。嫉妒牛春花嫁给颜生的人则嘲笑一通，站在牛春花这边的则痛骂颜生和我耍人，其他人则责怪牛富贵不该相信一个孩子的话。

村里人大多实诚，谁都没想到还有人用婚姻大事来骗人，所以我说颜生让我代娶的时候，居然也没有人怀疑。况且我也不知这女子名声坏了之后的苦楚，虽然话本子看得不少，但都是些风花雪月你情我愿的事，关于女子名声这个严肃的话题

却从来不深入的,想想也是,一般严肃的东西总是没有人气的。这就是为什么茶馆里的说书人会说一些传奇野史,却从来不讲大齐律法的原因。

颜生大概是认为这点小事情是难不倒我的,他看都没有看我一眼,转身进了大门,然后只听“哐”的一声,所有人都被关在了外面。

留我一人对众人尴尬地笑着。

“颜家闺女,你爹这是什么意思?”牛富贵显得非常气愤,他对着紧闭的门干瞪着眼,似在想如何才能让颜生出面解决这件事情。

他这主意打得好,只是颜生关门的态度已经表明他不会管我这一摊子事情。也就是说,这牛春花是没有这个福气进颜生的家门了。

我只能叹气说:“我原来打算的是只要媳妇进了家门,颜生认也得认,不认也得认的,是你一直在拖延时间非要寻个什么好日子……”声音越来越低,最后这句还是被牛富贵给听到了,他气得要打我。

这时,牛春花忽然揭开了轿帘,盖头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被她自己掀开,浓妆艳抹的脸上红一片白一片像是唱戏的小丑,这个时候,想来也没几个还将她当新娘来看,瞧周围几个嗤笑出声的姑娘就知道,牛春花被我这一出丢尽了颜面。

“颜妹妹。”牛春花将头上的大红花扯了下来,对我展颜一笑,露出整齐的牙齿,“妹妹人小鬼大,俺就说颜先生仙人般的人物怎么能看得上俺。”她转过头去对着她爹,依旧笑着,“爹,咱回吧,人家不愿意娶,咱也不能赖上人家颜先生,本就是咱配不上他的。”

“可是他……”牛富贵仍旧不甘。

“算啦!”春花呵呵一笑,“俺力气大,又勤快,不愁嫁不出去。”

我觉得很对不起她,心想等我回了家就给她寻个好人家,或比不过颜生好看,但决不会像颜生那般总是不近人情,不接受别人的好意。

我这边正心想着一定要将红娘进行到底,那边看热闹的人群也因牛春花的离开而渐渐散去,这个时候天上忽然飞下来几个黑衣蒙面人,在我看向他们的一刹那,这些人纷纷亮出了自己的兵器,拔出兵器的动作和他们的造型一样统一,看得出这是个有纪律的组织,还没等我奇怪为什么他们不直接落入院子,反而落在我家门口的時候,我已经被一个人提到了手里。

这个时候人群已经一哄而散,他们应该是和我一样,都被吓得不轻,所以我不

怪他们见死不救。这个热闹的婚礼，总有人想方设法地让它继续热闹下去。

我的后领被人扯得紧，有些呼吸困难，于是只能努力地扯住前面的领子，顺带咳上两声，以便通知颜生我被人威胁生命了。

门“吱呀”一声开了，颜生就站在门口，身姿翩翩。

黑衣人迅速站成弧状，在阳光下闪着冷光的兵器纷纷对准了颜生。当然，有一把剑是放在我脖子上的，寒气迅速渗透了我的皮肤。

“交出《春风》，否则我就杀了她。”身后的黑衣人如是说。

颜生一动不动，甚至连眼皮都没有抬一下。

剑又靠近了我脖子一分，黑衣人道：“快点交出来。”

——我闻到了血腥味，从脖子上传来。眼前忽然一阵白晃晃，我想我晕血了。

好不容易恢复神智，却只见眼前唯留颜生一片白色衣角，感觉到额前的头发轻轻被风带动，然后我便被人抱在了怀里。

颜生将我往后一推，纵身一跃，白色的长袍在黑衣冷刃中辗转，我看得眼花缭乱。他动作太快，我还没看清这个动作，他已经跳到了另外一边，只留下一道白色身影。

血光飞溅。不过片刻工夫，地上已是一片狼藉，黑衣肢体横陈。这个时候一个黑衣人举着刀向我砍来，大概是看我软弱，这人没用什么武功招数而是直接对着我砍了下来，就像砍树那样。只可惜，我好歹是颜生的徒弟，虽然偶尔贪玩，这个时候也因为强撑着看到血的晕眩感而有些力不从心，还是轻轻松松抬起一脚就将这人踢飞了出去。

然后，这人“哐”的一声就落在了一边的花轿上，花轿顿时散架。我很气愤，非常气愤，这花轿是我租来的，这坏掉得赔多少钱？！气愤导致的直接结果就是血气一下子冲到了头上，然后我眼前一黑，直接倒地了。

晕倒前最后看到的场景是，颜生抓住一个黑衣人的胳膊然后将他的胳膊扭转了一个奇怪的角度，这个黑衣人手里的剑就刺进了颜生后面的一个正向这边攻来的黑衣人的身体里，血液飞溅，颜生纵身一跳便躲开了。

昏黄的烛火微微摇曳，映在墙上的影子也顺着晃动了下。

我睁开眼睛的时候，颜生正坐在书桌前，手里捧着一本书，在烛光的映衬下，他的脸一半明亮，一半昏暗，似刀削般深刻。

“桌子上有糕点，醒了就自己吃点吧。”颜生忽然开口，目光未离开书半尺。

我忽然一下坐起来，下床去抓点心，他不说还没感觉，这一说，肚子还真的饿坏了。

“洗手。”颜生放下书，目光灼灼地看着我。

我撇撇嘴，找到水盆子湿了湿手，然后端起盘子到床上盘腿坐下，边吃边问：“今天那些黑衣人是谁呀，干吗要找你，我听他们说要找什么春风，这是个什么玩意？”

颜生眸色淡淡，又端起书来，似乎没有回答的意思。于是我又开口：“一般来说，名字都是根据作用效果来起的，所谓春风，我只听说过‘春风一度’这个词，难道说这个春风是春药？”

“胡闹。”颜生厉斥，“这是你一个小姑娘该说的话吗？”

“那你就告诉我，春风是什么东西。”我往嘴里塞了块糕点，感觉有点噎得慌，下床去颜生书桌前端起他的杯子喝了一口茶水，顺道偷偷瞄了一眼颜生手里的书，抬眼正好对上了他的目光。

这目光里居然带了点惆怅。

颜生说：“他们要的是长生不老药。”

我惊讶：“这世上还真有这东西？”又问，“那他们为什么找你要啊？”

颜生没有说话。

我一拍手：“是了，肯定是你琴棋书画以及功夫样样皆通，这些人就以为你的医术也能见人，可以炼制传说中的长生不老药。”

一般来说，一个比较完美的人，人们通常就会以为他是个全才，他为了不影响自己在人们心目中的完美形象，也就会努力让自己在表面上成为全才，就像现在有人派了些武功高强的刺客来向颜生抢药一样，虽然颜生没有什么名为“春风”的长生不老药，但是他却弄了本名为“春风”的书来掩人耳目。唔，颜生拿在手里的书似乎就是叫这个名字。

颜生听完我的话后也没说什么，但是他抽动的嘴角却显露出他此刻很是无语。

我抓抓头发，歪着头盯着颜生瞅了一会，脑中灵光一闪，有什么东西忽然像烟花一般炸开，迅速散落到全身各个部位，让我浑身僵硬。

颜生他曾说，他因欠了我曾祖的人情才将我带在身边教授功夫、习琴棋书画。



而我的曾祖，早在六十多年前就魂归黄土了。

颜生将手里的书塞到我怀里，然后拍拍我的肩膀道：“收拾收拾，然后赶紧去休息会，我们明天一早就走。”

这一拍生生将我要问出口的话又给拍回了肚子里，我瞅瞅那本名为“春风”的书，兀自思索了会，忽然大叫道：“我错了，我真的错了。”然后赶紧扑上去抱住了正打算回房间睡觉的颜生，声泪俱下地道：“我真的错了，我真的错了。”

颜生将我环住他身子的手掰开，转过身来对着我说：“你倒是说说，错在哪里了？”

“我不该不和您商量就自作主张地给您娶媳妇。”

颜生看着我，不语。

于是我继续说：“我不该给您找个这么胖还不好看的媳妇，怪都怪村里的大婶们，她们说屁股大、脸盘大的人易生养。”

颜生蹙了蹙眉心。

我伸出三个手指头朝天发誓说：“我保证，下次一定给您找个配得上您的，貌若天仙的，温柔善良的，知书达理的，琴棋书画样样……”我连忙再次抱住转身欲走的颜生，“我真的错了，真的错了。”

颜生声音有点冷：“错在哪里了？”

“不该擅自做主，随意行动。”

“还有呢？”

我抽抽鼻涕，然后一股脑儿地将眼泪什么的全抹在了他那身长袍上，才闷闷开口说：“我不该自作聪明地让那些人抓住。”

颜生扯着我的手臂将我带到身前，一脸严肃：“你明明知道自己晕血，为什么还将自己置于危险中。”

我这不是想着要是出点事，你就能饶过我自作主张给你娶媳妇这事吗？再说，你也不会让我出大事不是？颜生看了我一会，似乎明白我心里在想什么，忽然叹气。沉默了一小会后，他说：“回去睡觉吧。”

“那本书？”我抬头看着他的眼睛，满心期望。

颜生说：“就放你这吧。”然后他使上轻功，没等我去抱已经翩翩飘远了。

这本《春风》可是个烫手山芋，虽然那些黑衣人真正需要的“春风”是长生不老

药，但是保不准他们哪天着急上火就连这名为“春风”的书也给盯上，我可不想被人追杀，所以这书还是得想方设法还给颜生才是，若是他执意要留我这里，那我就想个法子把它处理掉，无论是烧掉还是埋掉都行，免得夜长梦多。

第二天天蒙蒙亮，我就被颜生叫了起来。

我想告诉他我有很严重的起床气，但是因为他是颜生，所以从来都不知道这件事。所以我只能乖乖地穿好衣服，乖乖地吃早饭，乖乖地拎起昨晚收拾好的包袱，乖乖地跟着颜生出了门，到了门口我却不淡定了。

“为什么没有马车？”

他说：“为什么要有马车？”

“我们不是要逃难吗？”

他不理我，转身就走，我连忙跟上，一边努力跟上他的脚步，一边絮叨：“不是要逃难吗，这样走路多慢，我们应该雇一辆马车，还可以保存体力，要是在路上遇到什么土匪，还能有力气对付那些宵小。”

他偏过头来看我，有点疑惑的样子：“你是信不过我的功夫吗？”

我连连摇头，做出一副颜生最厉害的崇拜表情看他。

他轻咳一声：“其实，雇一辆马车也可以。”

我正打算雀跃，他又说：“但是……”

我警惕地看向他。

他面朝前方，脸色淡然，一本正经地开口：“家里的钱都拿去赔那顶花轿了。”

我：“……”

“不过……”

我连忙竖起耳朵，并一脸谄媚地笑着。

他抓了抓我头上的小髻，说：“你有一句话说得很对，我们这样走着太慢了，所以宁儿，用轻功吧。”

我：“……”

这一路走得甚是艰难，因为颜生丝毫不体谅我内力不济，两个时辰都在半空中急速飞驰，他在前面飞得英俊潇洒，我在后面追得狼狈不堪。等赶到一条小河边打算补充点水稍作休息时，我往河面上一凑，发现不仅仅是发髻散乱，连衣服都被树枝钩破了个洞，甚至还有片半黄半绿的叶子插在了头上。

我顶着那片叶子走到颜生身边坐下，晃了晃脑袋，说：“你看，像不像正要卖身为奴的小姑娘？”

颜生瞟了我一眼，道：“你应该插草。”然后就不理我了，兀自喝着水袋里的水。

我颇为气闷，但也无可奈何，想必颜生这次是真被我气着了，否则不会这样不体谅我，连给我的干粮都是冷冰冰、硬邦邦的。我啃了口饼子，觉得满嘴面渣渣，噎在喉咙里特别不舒服。

颜生递了水袋过来，我默默接过灌了一口，才把饼给咽下去。

跟在颜生身边居然已经将近五年。可怜了我这五年一肚子坏水没处使，只能趁着回家的机会去折腾家里的下人们，以至于名声越来越坏。

这事暂且不提，先说此时的颜生，我见他虽席地而坐却依旧气质出尘，心想大概谪仙般的人儿都喜欢穿白衣，在这穷山恶水间这厮居然都不忘了讲究。我低头瞅瞅自己脏兮兮的爪子，忽然抓向了他的衣袖，正想说些什么谄媚的话哄他开心，颜生忽然开口说：“都出来吧。”

真是煞风景。

我将话咽进肚子里，顺着他的目光看过去，只瞧见杂草丛丛。再偏过脸来瞧他，他已经站了起来，对着我身后说：“不用再躲了，都出来吧。”

“嗖嗖”的声音从身后传来，我回过头去，发现又是清一色的蒙面黑衣人。和上一批蒙面人不同的是，他们这些人额头上均画着一簇火焰，那火焰红里发黑，焰心却是冰冷的蓝白色，看着看着，就仿佛身边全是这种火焰，烧得我浑身刺痛，刚刚痛完又开始发痒，我忍受不住，想开口叫却又发不出声音，想逃离，却一动都不能动。

眼前忽然一黑，一股冰凉的气息迅速从太阳穴中涌入身体，然后那些邪火退却。我发现自己正被颜生蒙住了眼睛，他的手冰凉，我却觉得心仿佛被烫了下，然而那种死后重生的欣喜迅速扑面而来，让我来不及去想怎么会产生那样的错觉。

颜生说：“不要看他们头上的火焰。”

我点头。

颜生又说：“这次来的比上次的功夫高很多，你不能见血，就用我给你的银针，杀不杀敌不重要，一定要保护好自己。”说完，他一撩衣袍，白色在我脸颊上擦过，然后他便杀入了那群黑衣人中。

阳光下，他身姿翩跹，一招一式都仿若舞蹈，虽然我看不清他的招数，但那白色

的衣袍掠过时留下的道道白色流光溢彩，分外美丽。

无论何时何地，即便是这样粗糙布料做的衣袍，他穿起来依旧可以这样耀眼。我为有这样一个师父而感到骄傲，这种心态不亚于母亲看到自己孩子成才的那种欣慰之情，真真溢于言表。正当我要好好感慨一下的时候，一个黑衣人朝我杀了过来。

我连忙一躲，摸向腰间的银针，就向那人死穴刺去。只是我身量太小，胳膊也短，还没有刺到他已经躲了开去，他一剑向我的腰侧刺来。我向后翻了两个跟头，正好跳到一个合适的距离，然后将银针一甩，直直刺中了黑衣人的一个大穴。

为了不将这些黑衣人的注意力吸引到我这个明显很弱的小姑娘身上，想想我还是跳进了一丛足以没过我头顶的草丛里，隐藏了起来，实在不是我不帮颜生，他刚刚不是已经说了吗，让我保护好自己，唔，我这是严格地贯彻他的吩咐而已。

这次黑衣人数目颇多，质量也都明显比上一波好，即便是颜生武功高强，也被缠了一炷香的时间才将所有人撂倒。等确定没有危险之后，我便从草丛里跳了出来，一蹦一跳地向颜生跑去。

听到我叫他，颜生转过头来，忽然他手一动，一道银光呼啸着向我飞来，我吓得屏住了呼吸，心道即便是我贪生怕死你也不能杀了我啊。其实不过一下子的光景，我心思已百转千回，就见这银光擦过我腮边从耳际飞过，然后身后传来“嗞”的一声，想是那道银光已没入人的身体。

我回头，正对上黑衣人的眼睛，他瞳孔骤缩，里面是满满的不可置信与垂死挣扎。就在这时，他举剑对着我的手缓缓垂下，而另一只手则缓缓握住了已经没入他身体的匕首，“嗖”的一声，血光喷薄而出。阳光下猩红与冰冷的银光缠绕着向我呼啸而来。

这场面着实震撼了我幼小的心灵，以至于我全身僵硬，忘记了自己其实可以躲开。就在我以为自己必死无疑的时候，胳膊上一紧，白色在空中打了个旋儿，我已被扯到了颜生的怀里。

他放在我背上的手轻轻地拍着，一片寂静之后，颜生道：“别怕，我在。”

虽然一向冰冷的他难得温柔，虽然一向爱干净的他为了救我染了一袖子的血，可是这个时候的我已经完全被吓傻了，脑中一片空白，眼前全是刚刚的场景。

我心有余悸，临走甚至都忘记了拔出那根被我甩出去的银针，那是颜生送我的

唯一一件东西。

若是知道日后我无论如何都找不回这根银针，我想我宁愿挨上一刀也不会将它甩出去的。

那天以后，我沉默了很久，很多从前从来没有考虑过的东西我开始认真思考，例如，思考人为什么活着。

小蝴蝶说这样思考下去会变成一个非常有头脑的思想家，但是思想家一般都难以被世人理解，最后会郁结而死。若是能够变成像孔子那样的思想家我觉得也值，但若是像庄周那样整天怀疑自己是不是蝴蝶，我觉得会被人当做疯子给烧死。

哦，小蝴蝶是我后来遇到的一个朋友，她真名叫萧凤紫。

因为我幼小的心灵受到了严重的伤害，颜生终于决定给我雇一辆马车。

因此，我觉得受伤什么的都因为颜生的这次体谅而变得非常有价值。若是我受了更严重的伤，颜生怕是会给我雇一架轿子的，我将这话说给颜生听，颜生淡淡扫了我一眼后说：“不会。”

我好奇道：“难道你会给我找个别院，让我养好伤之后再继续逃难？”

颜生抽了下马，说：“我会扔下你，自己逃难去。”

我做西子捧心状，一脸哀伤地向后仰倒。

马车行了三天，在我觉得就要被颠掉一条小命的时候，终于停在了燕县的城门口。我凑到马车外看那宏伟的城楼，顿时觉得亲切万分。

想是颜生也感觉到了我的欣喜之情，他回过头来问我：“你想进去？”

我连连点头，然后注意力又立刻转到城门口。那里人们正排成一条长队，等待着城门口的进城搜查。我问：“出什么事了吗？”

颜生说：“这是齐国的边城，出了这座城就是梁国了。”他想了想，又道，“我这段时间要去办点事，等回了梁国，你就先回家去吧。”

我伸手抓住他的衣服，蹭到他身边坐下，说：“才不要，我不要回家。”

“你父母对你甚是想念，你幼弟也都将近两岁了，你难道不想见见他们吗？”颜生将我的手从他袖子上扯下来，然后挥了挥马鞭，马车缓缓向城门驶去。

我抓抓头发，才想起来去年的时候，我家那边捎来了信说家里又添了个弟弟，当时我一听是非常高兴的，心想我这亲爹终于不用为找不到自己的接班人而发愁

了,也不用担心我会被皇夫给一脚踹走。我求送信人回去帮我问问是不是可以接我回去,结果可想而知,我那亲爹说了一大堆的道理来掩饰他的偏心,还给我捎来了一整套的《帝经》,那时起我就再也不想回去了。

在排队正待搜查的空当,颜生从包袱里拿出了一封信,我低头一瞧,正是我前不久扔掉的还没有看过的家信,但是此时已经开了封,然后就听到颜生说:“莫要耍小孩子脾气了,你父母自是有自己的打算,才给你做了这样的安排,都是自己的孩子,万不会亏待了哪一个的。”

讲道理我从来都讲不过颜生,所以此时只是撇撇嘴,不接话,却也不接那封信。

颜生见此也没有逼我,他不慌不忙地将信收了,道:“你父亲说今年西域刚刚进贡了些哈密瓜,他知你喜欢,所以都用冰镇着,只等你回去吃。还有你说的鹅蛋大的夜明珠也从东海那边寻到了,还有你说的那个……”颜生的眉心忽然皱了皱,继续道,“那个写艳情话本子的金笔书生,也给你找到了,这时候大概正在你家住着。”

他每说一条,我这心就跟着紧一下,听到金笔书生,我已经恨不得立刻飞回家了。实在不是我的立场不坚定,主要是这个写信的人心机太深,这分明是在诱惑我回去。我给自己找到了个合适的理由,立刻对颜生说:“我只是回去看看,你要尽快来接我。”

马车已经缓缓驶进了城里,颜生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弄了个草帽戴上,往下一压正好遮住了他的眼睛。

粗布长袍加上大草帽,让人一看就知道是神秘的高人,我打量着啧啧赞叹。

街上人来人往,叫嚷声此起彼伏,因为是边城,国家与国家之间大多有通商政策,于是燕县就成了走南闯北的商人的落脚地,这大街小巷的担货郎来来回回,景象甚是繁荣。

我长这么大,多数时候都是在家与乡野间来回,所以才有了我现在这副没见过世面的状态,以致见到什么都要多看上两眼。

颜生将马车停到了一家客栈门口,立即就有小二出来招呼:“客官,是住店还是打尖?”

“住店。”

颜生下了马车,我随后从车上跳了下来,抬眼瞅瞅那客栈上挂的牌子,“龙门客